

##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常州诺亚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州诺亚”）通知，鉴于公司2015年7月10日发布的《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》中增持计划到期，现将该计划延期实施，具体情况说明如下：

#### 一、原股份增持计划

2015年7月10日，因公司股票以及A股市场出现非理性恐慌性大幅下跌，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同时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充足信心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55），公司控股股东常州诺亚拟于2015年7月10日起未来6个月内，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，增持股份的市值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。

#### 二、未能如期履行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

上述增持计划发出后，常州诺亚通过有效途径积极筹措资金，并在证券公司营业部开设专项账户拟择机增持。在筹备过程中，公司股价自最低7.97元/股上涨至16.33元/股，涨幅比例达到104.89%，在此时完成增持不能体现稳定股价的作用；2015年12月下旬之后，A股市场再次出现持续下跌，但大盘与公司股价很快止跌企稳，大股东未能在此期间增持。

近日，公司已进入年报披露的窗口期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在此期间控股股东不能交易公司股票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。

#### 三、增持计划延期的说明

公司控股股东常州诺亚表示，公司计划自本次年报窗口期之后至2016年12月31日，常州诺亚将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，增持股份的市值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。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通过自筹取得。

常州诺亚表示目前依然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、管理团队及资本市场充满信心，本次增持计划延期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感愧疚，望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4月22日